

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相關精進策略績效統計

一、都市設計審議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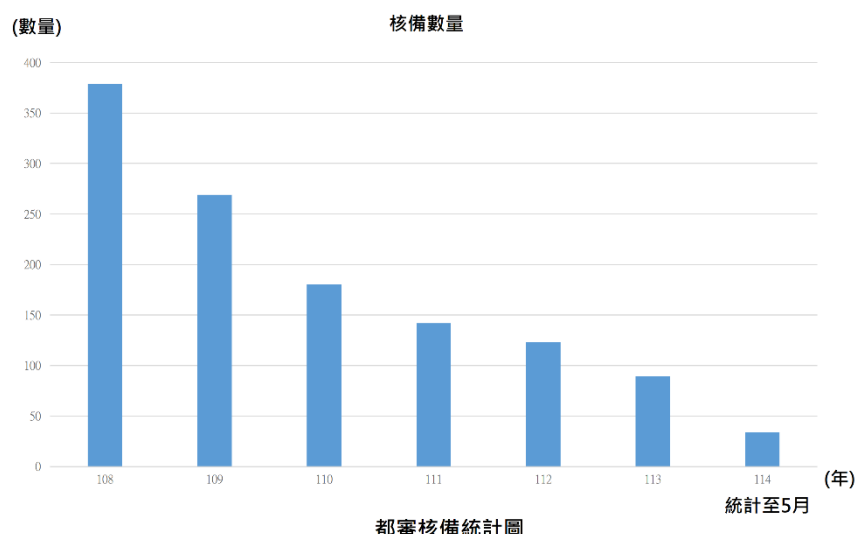
- (一) 都市設計係為改善都市公共環境景觀、依都市計畫規定引導並控制都市開發的形式，滿足市民對生活空間的需求與願望。



- (二) 自 108 年起，本局陸續實施一系列都市設計審議程序精進作為，藉由程序的簡化、公開及導入雲端電子化的智能管理，使審議同仁能有足夠的時間提高審議品質，相關歷年案件辦理統計如下表：

表一 109~114 年上半年各年度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成果統計

	大會及小組會議 總次數	會議審議案件數	審議通過案件數	核備在案數
109 年	145 次	398 件	236 件	266 件
110 年	138 次	343 件	88 件	177 件
111 年	161 次	353 件	146 件	147 件
112 年	177 次	256 件	113 件	122 件
113 年	93 次	162 件	53 件	89 件
114 年 (統計至 5 月)	43 次	72 件	28 件	34 件



(三) 委員會運作機制:依據「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及「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會設置要點」規定,本市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案除一定條件得經新北市政府簡化審議授權作業單位核備外,多由「新北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會」執行審議。本市都設會依實際申請案規模條件,另授權組成5組(含政策組)專案小組先行開會審議,會議審議通過者得提都設大會報告;倘案件達一定規模或經專案小組認定有必要者,應提送大會審議。本市都設會大會原則每個月召開1場,專案小組平均1周召開3場,其餘視情形得加開專案研商會議。

二、都市設計審議程序精進:

目前已推動之都市設計審議精進方案:近年來新北市積極推動重劃區的發展,以帶動經濟發展及建設,例如:板橋江翠北側、新店央北、土城暫緩發展區、鶯歌鳳鳴、三重疏洪道兩側、新莊頭前、副都心、知識產業園區等多處重劃區之發展,開發申請案件蓬勃發展,然因重劃區幅員廣大,導致都市設計審議申請案件激增,且多數為小規模之開發案,在確保行政效率及整體都市環境品質下,既有的都市設計審議程序應配合予以調整與精進,為此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在「程序簡化」、「程序公開」(透明)及「審議減量」(瘦身)三大主軸下,提出多項的精進方案。

(一) 程序簡化:為提昇本市都市設計審議效率,市府積極推動都市設計審議精進方案,建置「書件完備即排審」、「審議會議當場完成會議紀錄初稿」、「增加專案小組場次」,每周平均召開3場小組及「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範例」等精進作為。同時開設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交流平台,讓審查內容標準化、審議流程再加速、涉及建管部分共同審查,都是為了達到縮短行政作業目標,讓審議效率再進化,相關作為說明如下:

1. 審議會當場確認會議紀錄:為加速審議及核備程序書圖製作及修正,消弭都設會意見認知之落差,自108年7月1日起執行都設會會議當場確認會議紀錄及列印並由申請人(開發單位及設計單位)簽收,目前採線上會議召開部分亦讓申請人截錄決議畫面作為審議書圖修正的依據。
2. 審議會後意見回饋調查:為了解都市設計審議革新的成效,另於108年8月16日起於專案小組會後進行即時問卷滿意度調查,定期調查都審滿意度並將建議回饋本市城鄉局,有關都市設計精進作為部分,經研考會辦理3次調查,都市設計審議整體滿意度從不到45%,迄今皆已提升至82%以上,增幅高達37%。
3. 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範例及書件自主檢查表:為使申請人製作書圖有所依循,並有公開及明確的作業流程(如下圖),以縮短作業時間。

都審審議流程



4. 自 110 年 8 月 12 日修正作業要點，對審議流程、排審時間、展期及修補正期限均有明確規定，另排會報告書部分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起開始進行都審無紙化申請作業，由 12 本減少至 2 本，相關單位改以光碟寄送，此外新北市市府大樓 11 樓辦公空間也重新規劃民眾洽公空間，固定每週三、五下午，由幹部與同仁與申請單位討論、對圖及協調，提供更優質的詢問、討論及對圖的場所，並配合互動式查詢大型顯示器，可即時查詢最新法規、公告、排會日期、開會地點等資訊，以提供申請人更簡潔、快速、便民的服務。

紙本審查

- 審議案件需提送7本報告書
- 紙本會議紀錄
- 電洽承辦人案件進度



無紙化審查試行

- 減少紙張的耗費並提升行政效能，大幅下降為2本報告書，預估每年約可減少將近**60萬張A3紙張**，減少**1,440公斤二氧化碳**排放量，相當於少砍**144棵樹**，朝向**節能減碳**
- 無紙化**雲端管理平台**審查及會議紀錄製作
- 都審得來速**APP線上輕鬆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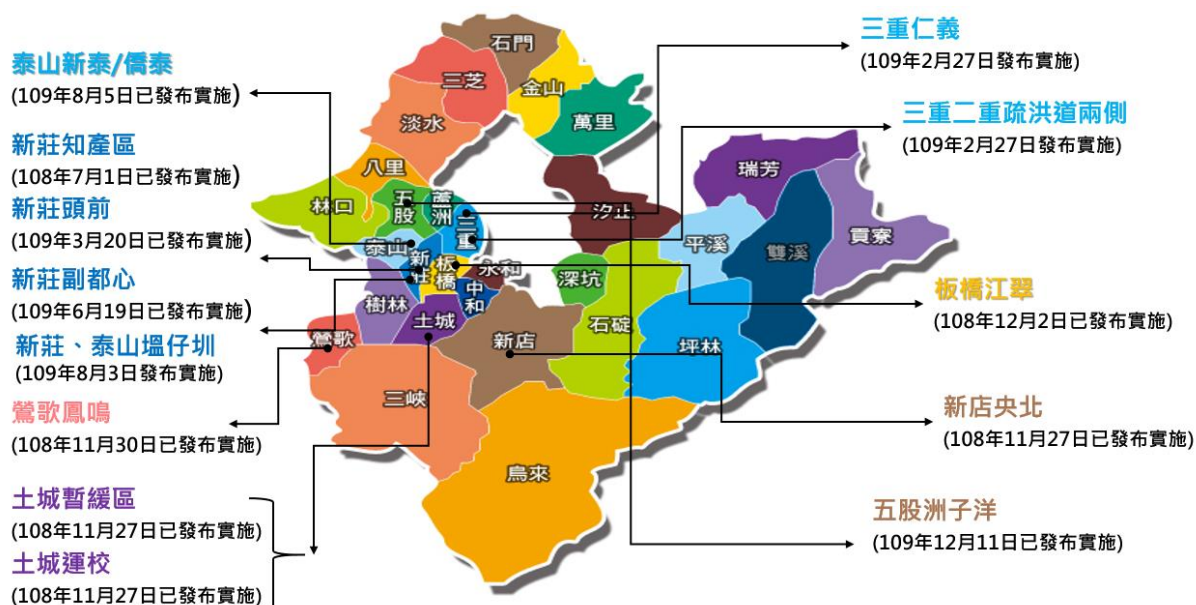



5. 簡化都審變更程序：依前開作業要點對於都市設計審議變更案簡化程序有大幅度修正，除原有的簡審及免送變更程序之外，在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建議下，大幅調整免送變更程序之條件，由原本的正面表列規定修正為負面表列，意即都審案經核備後，於辦理建照程序中配合相關建管規定或抽查而致報告書內容些微調整者，於不影響原都設會審議精神下，逕由工務局依建管程序辦理，免辦理都審變更程序，經統計，類此變更案減量超過 30%。另為提升整體開發案件審議效能，於 113 年 8 月 26 日修正作業要點，增列整體開發區案件規模分流分級簡化流程適用範圍，強化行政效率與審查彈性。
- (二) 程序公開(透明): 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自 108 年協助「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服務平台」全新大改版，功能再升級，除原有平台系統主動以電子郵件通知案件排審時

間，及申請單位可在網站上輕鬆查詢申請都審案進度、法規資料及審議作業程序等功能外，亦可查詢審議會議行事曆，申請人利用個人行動載具即可立即接收通知或隨時上系統查詢(如下圖)，免再電話詢問案件進度，審議進度資訊不漏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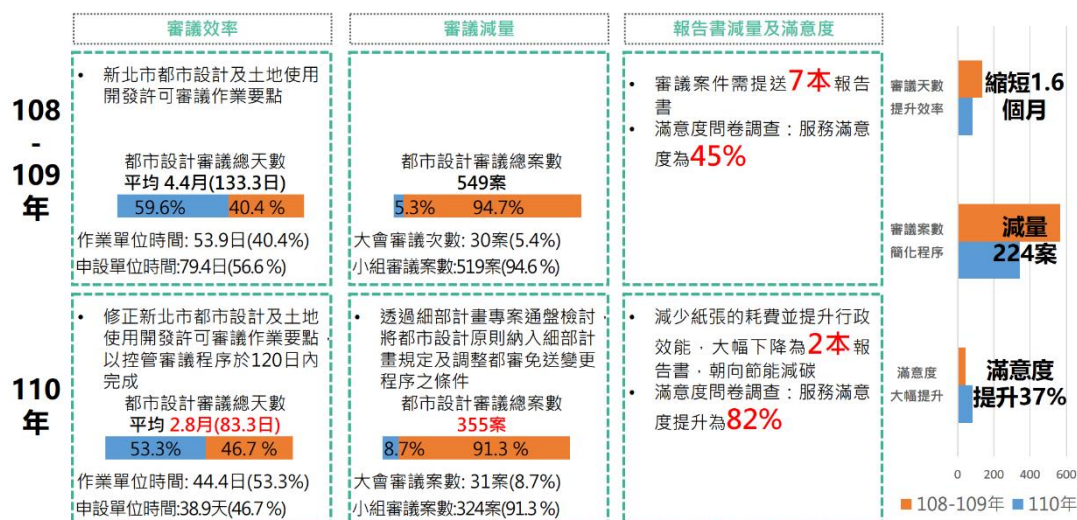
(三) 審議減量(瘦身): 新北市整體開發區陸續完成都市計畫程序，包含新莊知識產業園區、土城暫緩區、土城運校、新店央北、板橋江翠、鶯歌鳳鳴、新莊頭前、二重疏洪道兩側、三重仁義、鶯歌鳳鳴(市地重劃範圍外)、新莊副都心、新莊泰山塭仔圳、變更五股都市計畫(洲子洋地區)細部計畫等 13 處，透過細部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將都市設計原則納入細部計畫規定，如整體配置法定退縮綠帶、人行道、自行車道系統及車道緩衝空間等，在確保公共空間環境品質前提下，僅達規模或重點地區案件須辦理都市設計審議，小規模建案符合都市計畫規定，可不用送都審直接申請建照。



三、辦理天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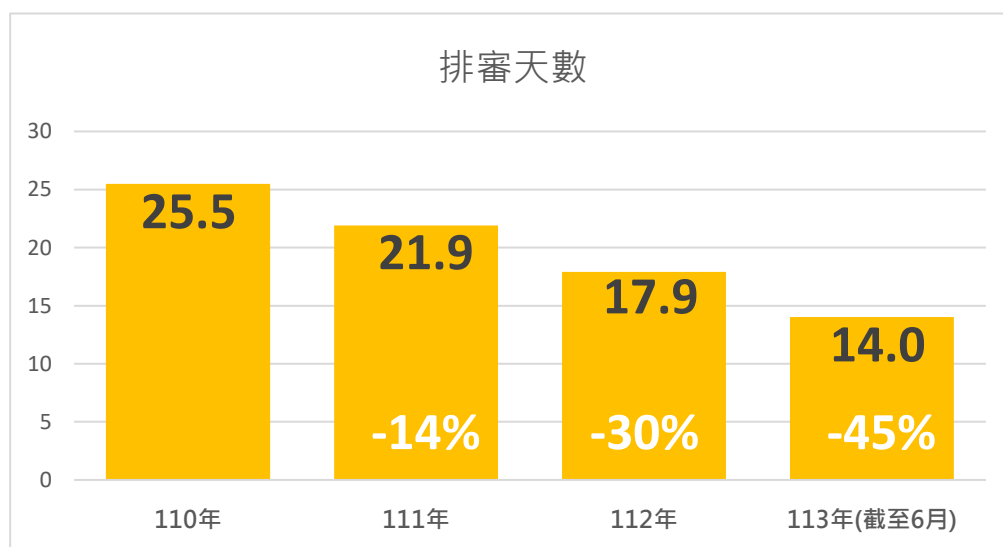
自 108 年起至 110 年期間，統計修訂經統計有關審議之辦理總天數部分 109 年約為

133.3 日(作業單位時間 53.9 日、申請單位時間 79.4 日)，110 年縮減為 83.3 日(作業單位時間 44.4 日、申請單位時間 38.9 日)申請單位可縮減 1.6 個月辦理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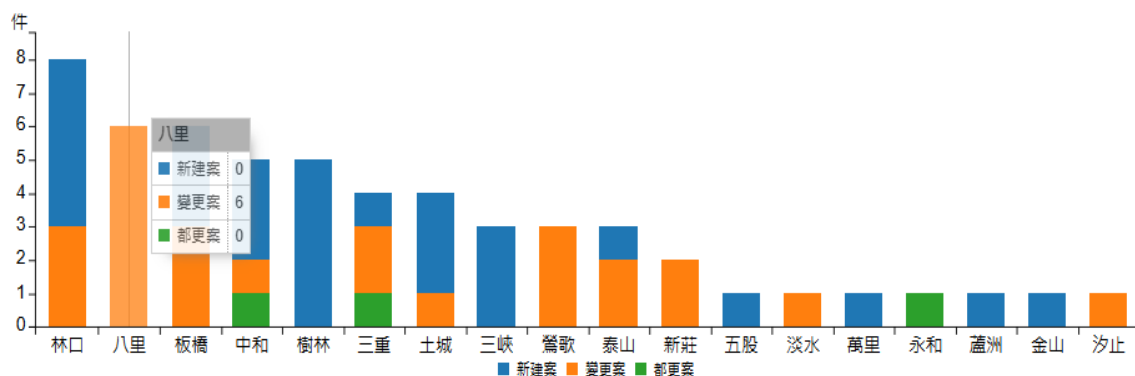
四、都審精進策略績效分析：

為加強都審精進方案成效，更進一步透過預先安排每周固定時間召開審議機制，逐步縮減排會審查時間，調查 110 年個案排審平均天數為 25.5 日，111 年縮減為 21.9 日、112 年減為 17.9 日相較於 110 年平均天數縮減達 30%、113 年目前截至 6 月平均天數縮減達 45%(2 週內審議)逐步增進排審時效。



透過「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服務平台」增加資訊統計服務，作為內部時程控管及了解各轄區案件數量適時調整同仁業務分配依據，以持續增進審議效率目標。

各行政區核備案件統計



區域	新建案	變更案	都更案	各類合計
林口	5	3	0	8
八里	0	6	0	6
板橋	3	3	0	6
中和	3	1	1	5
樹林	5	0	0	5
三重	1	2	1	4
土城	3	1	0	4
三峡	3	0	0	3
鶯歌	0	3	0	3
泰山	1	2	0	3
新莊	0	2	0	2
五股	1	0	0	1
淡水	0	1	0	1
萬里	1	0	0	1
永和	0	0	1	1
蘆洲	1	0	0	1
金山	1	0	0	1
汐止	0	1	0	1
各區合計	28	25	3	56

五、結語

自 108 年大規模實行都審精進方案以來，本局持續不停歇執行各項措施，並精益求精尋求更為優質的高效率、高品質服務市民朋友。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統計顯示，自 109 年至 113 年整體審議件數逐年下降，會議次數從 145 次降至 93 次，審議案件數亦由 398 件減至 162 件，114 年截至 5 月召開 43 次會議，審議 72 案，預估全年將持續趨緩，此趨勢與簡化審議程序、精進審查效率及市場景氣等因素密切相關，後續將持續精進審議制度，提升行政效能。